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5年12月31日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目录

	页次
一、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6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7-8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7,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邮政编码: 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安永华明（2026）专字第70011746_B02号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独立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抽查、核对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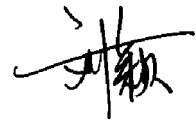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编制，如实反映了2025年度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仅供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报告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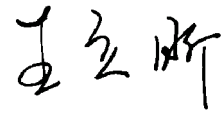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6）专字第70011746_B02号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颖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立昕

中国 北京

2026年3月27日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5年度**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6月1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874号）核准同意，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于发行完成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本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2,0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0.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2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47,600,000.00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80,282,781.80元。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验〔2021〕6-70号《验资报告》验证，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7月29日汇入本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36510188001350286）、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西支行（021900241710710）、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柏树支行（8110201013101347264）的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0.00元，本公司无募集资金专户存款余额，无现金管理类理财产品余额。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结余余额	19,281,145.66
减：募投项目支出金额	-
减：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8,282,781.80
减：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11,258,053.18
加：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类理财产品累计收益金额	151,841.67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金额	107,847.65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结余余额	-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续）
2025年度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监督等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根据相关规定和公司管理制度，本公司开设了银行募集资金专户，并与银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如下：

序号	签署日期	签署方	协议名称
1	2021年7月20日	本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注）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	2021年7月20日	本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西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3	2021年7月20日	本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注：因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柏树支行无直接对外签署本次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授权，其上级单位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与本公司、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全部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销户。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续）
2025年度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请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及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5年8月27日，本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节余募集部分及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流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1,113.77万元和剩余超募资金人民币828.28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5年12月2日，本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意该事项，并对该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11,258,053.18元（实际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的金额与议案审议金额之间的差额为结息所致）及剩余超募资金人民币8,282,781.80元转入公司一般银行账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年8月28日，本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0.00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自2024年8月29日至2025年8月28日。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无异议，并对该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本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类理财产品，截至2025年12月31日，无现金管理类理财产品。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续）
2025年度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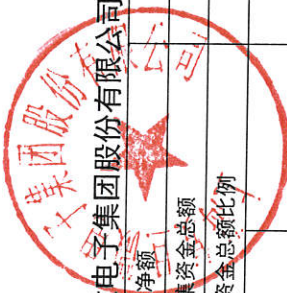
2026年3月27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282,781.80						
募集资金净额		680,282,781.8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1) -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可编程片上系统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	300,000,000.00	-	100	2021年	538,136,030.72	不适用	否
发展与科技储备资金	否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	300,000,000.00	-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	600,000,000.00	-	100	-	-	-	-
超募资金	否	80,282,781.80	80,282,781.80	8,282,781.80	80,282,781.8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其中: 补充流动资金	否	80,282,781.80	80,282,781.80	8,282,781.80	80,282,781.8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680,282,781.80	680,282,781.80	8,282,781.80	680,282,781.80	-	-	-	-	-	-

注: “可编程片上系统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中的主要产品项目于2021年第三季度完成设计定型, 该项目本期实现的销售收入金额为人民币538,136,030.72元。

附表1（续）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编制单位：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参见前述专项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相关内容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参见前述专项报告“三、（三）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及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相关内容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参见前述专项报告“三、（三）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及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相关内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营业执照

(副本)(8-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51421390A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台港澳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毛鞍宁

出资额 人民币元 1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8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
大楼17层01-12室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外包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外包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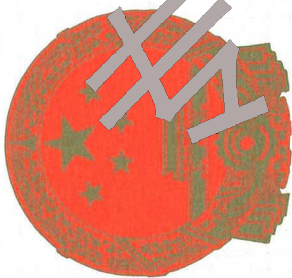


2026年03月11日

证书序号: 000409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注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毛鞍宁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243

批准执业文号: 财会函(2012)35号

批准执业日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
(截至2020年11月10日)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书编号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514213904	11000008	2020-11-02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4007YRQ06	1100274	2020-11-02
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35463270	1100000	2020-11-02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259649382C	11002941	2020-11-02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76059Q	11010148	2020-11-02
6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11484C	11010141	2020-11-02
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5387870XB	31000012	2020-11-02
8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200078269333C	32020028	2020-11-02
9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0827260072	44010079	2020-11-02
10	广东中联广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M49LX3Y181	44010157	2020-11-02
11	新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1000611889323	37010001	2020-11-02
12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5010008433028L	35010001	2020-11-02
13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30805090096	11000154	2020-11-02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1568093764L	31000006	2020-11-02
15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301160796417077	12010023	2020-11-02
16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291606	47470029	2020-11-02
17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609131343	31000007	2020-11-02
18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4927874	11010032	2020-11-02
19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6949923XD	11010130	2020-11-02
20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6086242261L	31000008	2020-11-02
21	深圳鹏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291222R	47470034	2020-11-02
22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510500083391472Y	51010003	2020-11-02
23	苏亚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5046285W	32000026	2020-11-02
24	唐山市新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302035795687109	13029011	2020-11-02
25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31586821	32000010	2020-11-02
26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3000005793421213	33000001	2020-11-02

27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649376	11000374	2020-11-02
28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23435668	11010150	2020-11-02
29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61013607340169X2	61010047	2020-11-02
30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592354581W	11010136	2020-11-02
31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786622412	11010075	2020-11-02
32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30855458861W	11000102	2020-11-02
33	尤尼泰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200M43TG4B979	37020009	2020-11-02
3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3592343655N	11010156	2020-11-02
35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000087574063A	33000014	2020-11-02
36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2089698790Q	11000162	2020-11-02
37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6088390411	12010011	2020-11-02
38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61301173Y	11010170	2020-11-02
39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6081978608B	42010005	2020-11-02
40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0102089661664J	11000204	2020-11-02
41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08553078XF	11000168	2020-11-02
42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376569UD	11010205	2020-11-02
43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2881146K	11000167	2020-11-02
44	中审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62085K	11000267	2020-11-02
45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2889906D	11000170	2020-11-02
46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108119251J	31000003	2020-11-02

本表信息根据会计师事务所首次备案材料生成,行政机关仅对备案材料完备性进行审核,会计师事务所对相关信息的真实性、准确、完整负责;为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不代表对其执业能力的认可。

按照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字母排序,排名不分先后。

本表会计师事务所基本信息,注册会计师基本信息,近二年行政处罚信息详见附件。

附件: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截至2020年10月10日).xls

发布日期: 2020年11月03日



【大中小】 【打印此页】 【关闭窗口】



网站地图 | 联系我们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备案证号: 京ICP备05002860号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0006号

技术支持: 财政部信息中心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如需转载, 请注明来源



姓名 Full name 刘颖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8-05-0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2010619780505042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243277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6年08月23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17年4月30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姓名 Full name 王立昕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4-10-27
 工作单位 Work Unit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222426198410270025



专业业务报告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has passed inspection and is valid for one year.



证书编号: 11000243419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 年 11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日 /d